

## 致理科技大學 107學年度第2學期 五專部一至三年級 期末考試 共同科目及日程表

日期		6月24日 星期一		6月25日 星期二		6月27日 星期四		6月28日 星期五	
節次		1	3	1	3	1	3	1	3
年級	時間	08:20	10:20	08:20	10:20	08:20	10:20	08:20	10:20
	科別	09:30	11:30	09:30	11:20	09:30	11:20	09:30	11:20
一年級	國貿科		英文			數學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企管科		英文			數學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財金科		英文			數學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會資科		英文			數學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英語科		英文	會計學		數學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二年級	國貿科		數學	經濟學		英文	健康與護理	國文	
	企管科		數學	經濟學		英文	健康與護理	國文	
	財金科		數學	經濟學		英文	健康與護理	國文	民法
	會資科		數學	經濟學		英文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民法
	英語科		文法與習作二上	經濟學		英文	全民國防教育	國文	民法
三年級	國貿科		統計學	英文			國文		
	企管科		統計學	英文			國文		
	財金科		統計學	英文			國文		
	會資科		統計學	英文			國文		
	英語科			英文			國文		

### 學生考試注意事項

- 一、考試時須攜帶學生證應試，遲到逾20分鐘者，不得入場考試；考試開始後未滿30分鐘時，不得繳卷出場。  
**考試時，禁止使用行動電話等電子通訊設備。**
- 二、試場課桌椅一律隔離排列，桌子抽屜面向白板，書籍背包放置教室前後，**桌內不得留置任何物品**，桌面上僅可使用透明墊板，未按規定者調整後始得應考。
- 三、考試期間若因事、公、喪假而無法應試時，須事前辦妥請假手續；病假須當日事先報備並於三日內(星期五請假者於隔週一前)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及家長備函說明至課務組辦妥請假手續，逾期或證明不符者一律以曠考論。
- 四、考科衝堂的學生，請於6月21(星期五)前至課務組洽詢衝堂考試事宜，以利安排衝堂考試教室及座位。
- 五、參加隨班附讀若有座位缺誤者，請於考試前一週至課務組查詢更正。

**六、「共同考試科目」，考試座位表依教務處公告，考前會發給各班，並公告於課務組。**

**七、「專一、二、三年級英文課程」，因有分班，故另安排考試教室及座位，並公告於課務組。**

**※ 其餘課程，請依授課教師上課時間考試。**